

湖南省教育厅

关于印发《关于防范校外培训风险 致家长的公开信》的通知

各市州、县市区教育（体）局：

为进一步深化校外培训治理，规范培训行为，有效维护广大中小学生及学生家长合法权益，积极引导和争取家长支持配合开展校外培训治理工作，省教育厅发布了《关于防范校外培训风险致家长的公开信》，现印发给你们。请你们通过当地媒体加大对公开信的宣传力度，并将公开信通过学生送达其家长，确保每一位家长签收并知晓。

湖南省教育厅

2022年4月21日

关于防范校外培训风险致家长的公开信

全省中小学生家长朋友：

您好！

自 2021 年 7 月中央部署“双减”以来，我省有序推进校外培训综合治理，逐步减轻中小学生学习校外培训负担，得到了广大家长朋友的理解支持，在此向您致以衷心感谢！

为了保障您的合法权益，避免因校外培训的某些失范失序行为给您造成经济损失，请提高防范意识，注意以下事项：

1. 理性选择培训机构。请家长朋友通过全国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与服务平台（<https://xwpx.eduyun.cn/bmp-web/>）查询并选择资质齐全的培训机构，避免因资质不全机构或地下“黑机构”被关停取缔带来的风险。

2. 签订规范培训合同。请家长朋友与培训机构签订《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服务合同（示范文本）》（教育部、市场监管总局 2021 年修订），不要签订其他合同文本，提防合同中出现“概不退费”等霸王条款。

3. 通过合规方式缴费。目前全省各地均已建立校外培训资金监管平台，培训机构必须设立预收费托管账户并通过银行下发的专属二维码进行收费。请家长朋友务必通过预收费托管账户缴纳费用，索取正式发票，切忌“私下交易”，以免造成无法挽回的损失。

4. 拒绝超长期限收费。按照政策规定，培训机构不得一次性

收取或以充值等形式变相收取时间跨度超过3个月或60课时的费用。对培训机构以各种优惠方式诱导跨学期、跨学年缴费或一次性缴纳时间跨度超3个月或60课时培训费用的，请家长朋友不要冲动消费，防止上当受骗。

5. 抵制高价培训收费。对于学科类培训，请家长朋友监督培训机构严格执行各地政府出台的基准收费标准和浮动标准。对于非学科类培训，未公开收费项目和标准、未实行明码标价、虚构原价、虚假折扣等均属于违规行为，请家长朋友增强辨别、自觉抵制。

6. 采取正确维权方式。在产生退费等纠纷时，请家长朋友首先根据合同内容与培训机构进行协商。协商不一致，可向当地消费者协会申请调解，也可以向教育部门进行申诉，由教育部门进行调解。如经调解仍无法达成一致，则可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家长朋友们，减轻中小学生校外培训负担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也是促进孩子健康成长的重要举措。希望家长朋友理性看待校外培训的作用，审慎参与校外培训活动。欢迎家长朋友加强对校外培训的监督，如发现违规行为，请拨打各地公布的“双减”监督电话进行举报。我们将联合相关部门加强对校外培训的监管查处力度，共同维护良好的教育环境。

湖南省教育厅

2022年4月21日